

教育局通告第 10/2024 号
优化伦理与宗教课程及
公布《伦理与宗教课程及评估指引（中四至中六）》（2024）

[注：本通告应交—

- (a) 官立学校、资助学校（包括特殊学校）、按位津贴学校、私立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的校长 / 校监—备办；以及
- (b) 各组主管—备考]

摘要

本通告旨在公布高中伦理与宗教课程的优化措施及《伦理与宗教课程及评估指引（中四至中六）》（2024）（指引）。指引将于 2024/25 学年中四级起适用。

背景

2. 学校课程检讨专责小组在「优化课程迎接未来——培育全人启迪多元」的报告中，提出为学生创造空间，照顾学习者的多样性的建议。教育局随后在第 39/2021 号通函《高中四个核心科目的优化措施》公布有关优化措施，而其他选修科目亦相继探讨优化方案。

3. 高中伦理与宗教科的优化方案经由「课程发展议会——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伦理与宗教科委员会」提出，透过学校问卷调查收集意见，再经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的「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伦理与宗教科科目委员会」及「课程发展议会——个人、社会及人文教育委员会」通过，以及课程发展议会接纳。优化方案使学习内容更聚焦，与时俱进，创造空间以促进学生的全人发展。相关的课程及评估指引亦已因应优化措施作出更新。

详情

4. 伦理与宗教科的优化措施包括：

- a. 删减宗教传统单元的部分内容：
 - 单元一：佛教：「结集的源起；各大乘佛教思想（般若、中观、瑜伽行、如来藏、密宗）的兴起；佛教在南亚、东亚、西方的发展概况；西方佛教；佛教与婆罗门教业论之异同；三法印；实践四无量心」；及
 - 单元二：基督宗教：「两约之间的历史；第一世纪的巴勒斯坦 / 巴肋斯坦（介绍人民的处境及背景）；在伯赛大 / 贝特赛达治好瞎子；上帝国 / 天国来临的情形及征兆；有关弥赛亚 / 默西亚的问题；指出安提阿 / 安提约基雅教会的工作」。
- b. 从「儿童权利 / 妇女权利 / 免受种族歧视权利」选一个具体向度学习人权概念；在学习权利的本质时，加入「人权与历史发展」和「多元主义的影响」。
- c. 在现行课程的传媒伦理部分加入「新兴媒体带来的转变和引起的关注（包括假新闻、网络公审、私隐权）」。

5. 更新了的课程及评估指引已上载至下列个人、社会及人文教育组网页，供学校和教师参考。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s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kla/pshe/curriculum-documents.html>



查询

6. 如有查询，请致电 2892 5475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个人、社会及人文教育组叶昌敏博士联络。

教育局局长
黄宏辉代行

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